市本级千万元“红包雨”今起飘向你

赶紧申报，外出就餐、购物、旅游时均可使用

□ 九江报业融媒记者 孔颖

核心提示

4月28日，记者从我市“提信心 惠民生 促消费”电子消费券发放活动新闻发布会上了解到，4月29日零时起，一大波市本级价值1000万元的“红包雨”准时落下，市民只要拿起手机即可申报！被“红包雨”砸中的幸运儿们在外出就餐、购物、旅游，采购本土企业生产的电器、米油等产品时均可使用。今天零时错过了申报的市民也不要着急，申报时间截至4月30日24时，怎么申请？接着往下看！

联盛超市浪井店可接B类扶贫类消费券、B类“九江制造”类消费券。

发放的消费券有哪些种类？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统筹部署，市商务局与宣传、工信、文旅、农业农村、扶贫、财政、市监等部门共同协商，由市商务局牵头拟定了《九江市发放消费券实施方案》，对消费券发放事宜进行了明确。我市这次消费券发放经过了精心安排，主要针对餐饮、商贸零售、“九江制造”、旅游、扶贫消费、出口转内销等领域。

消费券有三种，分为通用类消费券、扶贫类消费券和“九江制造”类消费券，总数量23万张，面值分别为100元、50元和10元。

消费券总规模如何？

此次消费券总规模是3000万元，其中集中投放市本级1000万元电子消费券，带动县区2000万元。

同时根据疫情影响情况，合理安排资金，其中餐饮、商贸和文旅类通用消费券650万元，九江制造消费券200万元，扶贫消费券150万元。既凸显扩内需稳经济，又突出保民生促扶贫。

消费券怎么申请？

此次消费券采取先申报、后摇号的方式，所有中签消费者的姓名、手机、身份证等信息均可追溯、可查询，确保公平公正。

4月29日零时至4月30日24时，大家可通过“九江市人民政府发布”微信公众平台进入“政府消费券”小程序报名申报；5月1日10:00摇号公布中签结果，被抽中的消费者将收到微信提示，消费券将自动存入微信“卡包”。

三种消费券如何使用？

1. 通用类消费券

通用类消费券主要针对餐饮、商贸、文旅类消费，分为满200元抵100元，满100元抵50元，满20元抵10元，这种消费券，大家在微信支付时即可直接抵扣。

纳税（注册）在浔阳区、濂溪区、经开区、八里湖新区且具备微信支付商户号的线下实体门店（景点），均可使用通用类消费券。个人微信收款商家不参加此次活动。

2. 扶贫类消费券

扶贫类消费券分为A、B两类，均为50元面值（即满100元抵50元）。

A类扶贫类消费券可以在九江市消费扶贫产品生活馆（九江市农产品电商运营中心）使用，地址位于浔阳区浔阳东路149号（鹏飞游泳池旁边）。

A类扶贫类消费券还可在九江市消费扶贫产品生活馆（九江礼涞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使用，地址位于庐山南路293号东磁丽景湾二、三幢不分单元112、118号商铺。

B类扶贫类消费券的接券商家为江西华景鞋业有限公司。使用地点为九方购物中心1楼、联盛超市浪井店、九江市中航城商务中心21楼。

3. “九江制造”类消费券

“九江制造”类消费券也分为A、B两类。

其中，A类“九江制造”类消费券共5000张，每张面值100元（即满200元抵100元），总金额50万元。消费产品是价值200元的艾美特电器（九江）有限公司生产的落地电风扇1台。市民可在联盛快乐城商务中心3号楼1楼大堂使用。

B类“九江制造”类消费券共30000张，每张面值50元（即满100元抵50元），总金额150万元。市民可在联盛超市浪井店广场购买九江鲁花食用油有限公司生产的鲁花压榨葵花仁食用油1桶，或溢香牌松花皮蛋、咸鸭蛋共两盒；也可在联盛快乐城商务中心3号楼1楼大堂购买江西省庄稼人粮食有限公司生产的柘林湖大米4袋共20公斤。

消费券有使用时间限制吗？

消费券有使用时间限制。

“九江制造”类消费券限5月1日至3日使用，其他消费券的使用有效期截止到5月10日24时。单笔支付仅限1张消费券，消费券不设找零，不可重复、拆分、叠加使用，不兑现。消费券同时兼容商户或金融机构的其他优惠活动。

对消费券所涉及到的商品和服务问题，消费者如何维权？

为确保政府发放消费券真正达到提信心、促回暖的作用，市市场监督等部门将强化监管，对相关商品的质量、价格进行监督检查，发现有虚假促销的，责令立即纠正。对销售假冒伪劣和虚假促销商品的，依法予以严惩。同时，及时受理消费者投诉案件，对不法行为予以从重从快打击。

市市场监管局提醒，消费者在消费的时候要保留凭证以便维权，如聊天记录、购物记录、商品页面截图、购物发票等。如遇虚假宣传、商品质量、价格欺诈、消费陷阱等问题，可拨打12315消费者投诉举报电话或登录全国12315平台(http://www.12315.cn)进行投诉或举报，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相关新闻

文化旅游经营单位全面“安检”

保障“五一”期间文旅市场安全

本报讯（**张磊 九江报业融媒记者 洪永林**）为加强“五一”前后文化旅游市场安全工作，规范市场行为和秩序，强化监督疫情防控措施落到实处，自4月下旬起，市文化旅游执法部门组织力量，对全市文化旅游经营单位开展大检查。

连日来，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深入县区城乡，采取不打招呼、不分时段，多批次、多门类的执法检查，重点检查网吧、娱乐场所、影院等各类人员密集型文化经营单位，对未经批准擅自和变相开门营业的行为进行严格查处。对印刷企业、出版物经营单位等已复工复产单位，疫情防控落实不到位情况加强监管。各A级景区、星级旅游饭店、旅游集散中心等场所清洁消毒、客流管控不力，以及旅行社租用无旅游客运资质车辆、超疫情防控规定载客量接待旅游团队现象等，按照有关法规和安全要求，加大执法力度和政策宣讲。

截至发稿前，市文化旅游执法部门派出执法人员68人次，检查各类文化旅游经营单位44家次，未发现擅自、变相开门营业行为，但存在个别复工复产场所内未安排专人测量体温现象，执法人员当场责令当事人、负责人立即整改。下一步，市文化旅游执法部门将认真贯彻上级指示精神，有序推进我市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全面复工复产，同时坚持节日值班和守查制度，对违规经营行为和违反疫情防控行为，将依法依规处理，确保节日文旅市场安全有序，繁荣稳定。

新闻集锦

中心城区非住宅类直管公房
可减免2～4月份租金

本报讯（**吴金阳 九江报业融媒记者 汪东平**）近日，九江报业融媒平台政策解答大中路步行街属于直管公房非住宅性质的门面，暂时不在减免范围的问题后，受到市民热议。

4月28日，记者从九江市房地产公司获悉，根据4月21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明确对承租国有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免除上半年3个月租金。市房地产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为严格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精神，我市中心城区非住宅类直管公房将可减免2～4月份租金。目前，相关部门正在积极协调，并同步拟定减免流程及工作部署，预计5月上旬开始启动减免手续办理工作。

市本级公共租赁住房
资格审核工作即将开始

本报讯（**文瑰婷 九江报业融媒记者 谈思宏**）我市中心城区公共租赁住房实行“网上报名常态化，三级联审制度化，摇号分配经常化”。依据三级联审定期审核的工作要求，2020年公租房的首次资格审核工作即将开始，此次资格审核的范围为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24时前完成网上申报递交审核的对象家庭。

申请对象家庭需在2020年5月18日前打印申请表8-1至8-8，并准备相关证明材料粘贴至申请表相关页面后，提交申报所在社区备审，逾期未递交视为自动放弃申报保障资格。

关闭近3个月后
赣皖水上班线昨日复航

本报讯（**周为 袁昕 九江报业融媒记者 程静**）随着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向好，4月28日9时，关闭了近3个月的赣皖两地水上客、汽渡班线正式复航。

彭泽县位于我省最北端，与安徽省宿松县仅一江之隔，两地商贸来往频繁。昨日9时整，记者在长江渡口看到，相关部门工作人员正在现场维护秩序，并对即将登船的乘客和司乘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信息登记，所有通过渡口过境人员需进行“赣通码”扫码方可登船。

两地水上客、轮渡班线恢复通航后，极大地方便了群众和车辆出行，两地水上直达只需20分钟，比公路通行时间减少了近3个小时。

据了解，此次共开放彭泽汽渡、套口客渡、孤山客渡、湖西客渡等6个跨省渡口。

提标扩建工程通过环保验收
彭泽县污水处理厂正式运行

本报讯（**陈洁 九江报业融媒记者 谈思宏**）4月27日，由三峡集团投资建设的长江大保护江西区域九江市彭泽县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建工程顺利通过竣工环保验收，正式进入运行阶段，这也是长江大保护江西区域首个进入正式运行的污水处理项目。

彭泽污水处理厂承担着彭泽主城区重要的污水处理任务，原日污水处理规模1.5万吨，出水水质为一级B标准。本次提标工程除新建中间泵房、接触消毒池、污泥脱水机房等五个单体外，还采用以“磁混凝高效沉淀池+回转式精密过滤器”为主体的混凝沉淀过滤处理工艺，将出水水质提升至一级A标准。随着提标工程完工，彭泽县污水处理厂将进入二期扩建阶段。

彭泽县住建局副局长周烨表示，该污水处理厂的扩建，将助力提升当地五成的生活污水处理能力，可满足城区污水全收集、全处理的要求，改善城区居民的生活环境质量，助力城镇化进程。